

● 主 编 漆 权 副主编 汪忠武

江西省 民办职业教育的 探索与实践

JIANGXISHENG
MINBAN ZHIYE JIAOYU DE
TANSUO YU SHIJIAN

江西高校出版社

江西省 民办职业教育的 探索与实践

主 编 漆 权
副主编 汪忠武

江西高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西省民办职业教育的探索与实践/漆权主编. —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 2005. 4

ISBN 7-81075-643-5

I. 江… II. 漆… III. 社会办学-职业教育-经验-江西省 IV. G71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 第 031420 号

江西高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

邮编:330046 电话:(0791)8592235、8504319

江西太元科技有限公司照排部照排

江西教育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680mm × 980mm 1/16 26 印张 374 千字

印数:1~1000 册

定价:69.00 元

(江西高校版图书如有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家副主席曾庆红视察江西渝州科技职业学院。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吴官正在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孟建柱、江西省人民政府省长黄智权陪同下视察蓝天职业技术学院。



国务委员陈至立（时任教育部长）在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孟建柱、江西省人民政府省长黄智权陪同下视察江西航天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中共江西省委书记孟建柱、江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赵智勇视察蓝天职业技术学院。



中共江西省委副书记王君视察民办职业院校。



中共江西省委副书记、江西省人民政府常务副省长吴新雄在江西省教育工委书记、江西省教育厅厅长漆权的陪同下视察民办职业院校新园区建设。

2004年11月，
国家教育督导团对江
西职业教育工作进行
专项督导检查。



2004年5月，
江西省中等职业学校
首届技能竞赛颁奖仪
式现场。

为帮助农村学
生就读职业学校，
2004年江西省教育
厅发行了一万张面
值600元的职业教
育助学券。图为学
生报到现场。



《江西省民办职业教育的探索与实践》编委会名单

主 编：漆 权

副主编：汪忠武

委 员：邓 弘 侯铁军

钟显东 熊明放

- 39** 加大支持 依法管理 实现民办职业教育的健康发展
/吉安市教育局
- 41** 坚持开拓创新 办人民满意的民办职业教育
/景德镇市教育局
- 42** 积极扶持 严格管理
/萍乡市教育局
- 54** 大力发展民办中等职业教育 努力打造职业教育的生力军
/鹰潭市教育局
- 58** 特色致胜 质量固本 全力打造中职教育品牌学校
/新余市渝州高级职业学校
- 64** 创特色 铸品牌 办人民满意的职业教育
/江西省中山电子计算机中等专业学校
- 74** 厂校互动 产学并举 共同发展
/赣西高级职业中专学校
- 83** 咬定目标不放松 坚持发展不动摇
/新余市财税金融中等专业学校
- 97** 在改革中发展 在发展中开拓
/新余市职业教育中心
- 97** 敢闯敢干铸辉煌
/江西省冶金工业学校
- 105** 以改革求发展 以特色创辉煌
/南昌女子职业学校
- 120** 办放心学校 育实用人才
/赣北电子工业学校
- 141** 蓄势待发 逐浪登峰
/江西清林专修学院
- 155** 搭建优质平台 坚持育人为本
/广丰计算机学校

- 152 创新培养模式 打造人才摇篮
/上饶市信州理工学校
- 157 立足市场需求 创新管理模式
/金溪环宇现代教育学校
- 152 十载登攀路 一片艳阳天
/宜春市华东科学技术学校
- 160 更新职教观念 造就合格人才
/华忆电子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 165 更新观念 依法办学 改善条件 强化管理
/江西新科专修学院
- 168 树品牌教育 创特色办学
/萍乡市公关学校
- 172 严格高效 争创一流
/鹰潭九龙中专
- 173 艰难跋涉创佳绩
/鹰潭理工学校
- 183 永远追求卓越 打造驾校特色品牌
/江西蓝天驾驶学校
- 189 创特色名校 育成功人士
/江西泛美艺术中等专业学校

文件篇

- 197 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关于转发省委组织部《关于加强社会力量办学教育机构党组织建设的意见》的通知
/赣办字[1997]160号
- 200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若干规定的通知
/赣府发[2000]39号

- 江西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的实施意见
/赣府发[2004]36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会力量办学教育机构招生工作的通知
/赣教社管字[2001]26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民办高校教学管理工作的意见
/赣教社管字[2002]36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我省民办高校招生工作的意见
/赣教社管字[2002]37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民办高校学生管理工作的意见
/赣教社管字[2002]39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民办高校学生退学退费暂行规定》的通知
/赣教社管字[2003]30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民办高等教育机构招生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赣教社管字[2004]10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民办高等教育机构设置规定》的通知
/赣教社管字[2004]26号
- 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全省民办高校2005年度招生广告(简章)备案的通知
/赣教社管字[2005]7号
- 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教委关于积极鼓励民间办学实施办法的通知
/洪府厅发[1999]40号
- 中共南昌市委、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洪发[2004]36号

- 南昌市教育局、南昌市物价局、南昌市财政局关于民办教育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
/洪教社管字[2004]10号
-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鼓励支持发展民办教育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九府发[2004]19号
- 九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意见的通知
/九府发[2004]28号
- 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饶府发[2004]23号
- 中共上饶市委、上饶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决定
/饶发[2004]29号
- 上饶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上饶市民办教育管理意见的通知
/饶教字[2004]268号
- 中共宜春市委、宜春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教育改革 加快教育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
/宜发[2001]2号
- 宜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规定的通知
/宜府发[2002]14号
- 吉安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意见
/吉府发[2002]13号
- 吉安市人民政府关于科教兴吉和人才强市的实施意见
/吉府发[2004]15号
- 吉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若干意见
/吉府发[2005]1号
- 赣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的决定
/赣市府发[2005]2号

- 萍乡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社会力量办学的若干意见》
/萍府发[2002]22号
- 萍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
/萍府发[2005]3号
- 新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余市实施社会力量办学条例办法的通知
/余府发[2002]11号
- 中共新余市委关于加快区域中心城市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节选)
/余发[2003]21号
- 中共新余市委 新余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教育改革的决定
/余发[2004]13号
- 新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力推进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意见的通知
/余府发[2004]25号
- 新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余市民办教育发展基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余府发[2004]29号
- 新余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
/余府办抄字[2002]21号
- 中共新余市委组织部 中共新余市教育局委员会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社会力量举办学校党建工作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
/余组字[2003]37号
- 新余市教育局关于加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的通知
/余教职成字[2005]8号
- 鹰潭市人民政府关于鼓励支持和规范管理社会力量办学的实施意见
/鹰府发[2001]18号
- 鹰潭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社会力量办学管理的意见
/鹰教综字[2000]06号

更新观念,深化改革 大力发展民办中等职业教育 (2005年4月26日)

中共江西省委教育工委书记
江西省教育厅厅长 漆权

近三年来,江西职业教育保持了持续快速增长的发展态势。2004年,全省有各类中等职业学校453所,在校生48.27万人,招生20.24万人,比2003年增长20.67%,招生增幅超过普通高中15个百分点;高中阶段教育招生职教普教比例由2001年的34.5:65.5提高到2004年的41:59。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43所,在校生26.98万人,已占高等教育的一半以上。全省6000余所职业学校和培训机构培训人次达80万人。全省已基本形成以中等职业教育为主体,初、中、高等职业教育相衔接,与普通教育相沟通的职业教育体系框架。其中,民办职业教育发展迅速,取得显著成效。2004年,全省各级各类民办职业学校共189所,在校生26.5万人,其中,民办高等职业学院10所、专修学院49所,在校生16.8万人;民办中等职业学校130所,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的28.7%,在校生9.7万人,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的20.1%。

民办职业教育的发展有力地促进了全省职业教育事业的发展

展,并取得综合效益,对于增加职业教育投入、拉动内需、刺激经济增长也发挥了积极作用。据粗略估算,全省现有的高中等民办职业院校至少节约了国家举办同样学校所需的办学经费 20 个亿以上。按每学生年消费 8000 元计算,年消费总额 21.3 亿元,其中约有 75% 的学生来自外省,每年为江西省吸引外省资金 16 亿元,促进了学校所在地第三产业的发展,并带动了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民办职业教育满足了人民群众多样化的教育需求,而且使政府包办教育的旧体制发生了根本改变,初步形成了公办教育与民办教育共同发展的新格局。

在我省民办中等职业教育发展进程中,我们始终贯穿“发展是硬道理”这一主题,遵循“积极鼓励、大力支持、正确引导、依法管理”的方针,大力促进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职业教育与其它各类教育、职业教育内部的协调发展。

一、解放思想,积极鼓励发展

江西省委、省政府从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出发,引导和帮助各级领导干部树立起抓经济就要抓职业教育、抓职业教育就是抓经济的思想观念。进入新世纪以来,江西省委、省政府在认真分析江西特殊的区位优势 and 明显的比较优势后,提出了“以加快工业化为战略核心,以大开放为主战略”的发展思路和“实现江西在中部地区崛起”的战略目标,把江西建设成为“沿海发达地区产业梯度转移承接基地,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劳务输出基地,沿海地区群众旅游休闲的后花园”和“对接长珠闽,融入全球化”的发展战略。这既为江西职业教育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又对职业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只有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才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各级各类人才的需求,否则,将会影响我省工业化、城市化的进程,对解决“三农”问题和促进就业、再就业也极为不利。在这一思想认识的基础上,省委、省政府又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江西属于经济欠发达地区的省情,要解决教育供给和需求之间的尖锐矛盾,光靠发展公办教育远远不够,更需大力发展民办职业教育。这又为民办教育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因此,省委、省政府强调要通过“政策扶持和规范管理双管齐下,实现民办教育

的新飞跃”,把发展民办职业教育作为扩充教育资源的一个重要增长点。

发展民办教育要打破常规,与时俱进。民办教育是新生事物,在其发展初期,没有相关法律和法规遵循,没有现成的办学经验借鉴,在探索过程中可能会走点弯路,办点当时认为出格的事情来,受到一些人的怀疑或责难。作为教育行政部门,我们没有简单套用公办教育的那一套管理办法,而是给予了较大的自由。在办学初期,我们支持举办者租借校舍和场地,聘请兼职教师,面向社会招生,开办职业培训班,创办自考班,收费办学,自我积累,滚动发展。我们鼓励民办学校跨地区招生,乃至在全国范围内招生,认其迅速扩大规模。当民办学校发展起来后,我们又注重引导他们规范管理,强调加强建设、改善条件、提高质量、办出特色、创立品牌。

观念先行,舆论导向。多年来,各级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的领导都注意利用各种机会,宣传民办教育在社会主义教育事业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鼓励大力兴办民办学校。《民办教育促进法》颁布后,省教育厅及时召开座谈会,举办学习培训班,组织学法知识竞赛,努力使《民办教育促进法》家喻户晓,深入人心。近几年来,新闻媒体对民办教育的关注度在不断加大。报纸、电视台经常报道民办学校的办学成果和先进人物。中央新闻单位和省内各大媒体曾多次组织记者采访团深入各市县考察江西民办学校。新华社出版了《江西民办教育专辑》,《人民画报》社出版了《江西民办教育画册》。省教育厅定期举办全省民办学校运动会和艺术节,鼓励民办学校积极参加全省中等职业学校技能竞赛活动和电子电脑大赛,向社会展示民办教育成果;开展评选活动,表彰民办教育的先进单位和个人。通过这些活动,着力营造政府鼓励民办教育、教育行政部门支持民办教育、办学者热爱民办教育、受教育者接受民办教育、全社会关心民办教育的良好氛围,鼓励和吸引更多的投资办学者投身民办教育。

二、制定政策,大力支持发展

我省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先后出台了上百个鼓励支持发展民办教育的文件。省委组织部 1997 年下发了《关于加强社会力量办